

死 渴 望 的 亡

(美)劳伦斯·布洛克著 刘丽真译

劳伦斯·布洛克作品集·希望·死亡系列 XV

Lawrence Block

Hope to Die



死亡的渴望

Hope to Die

(美)劳伦斯·布洛克 著

刘丽真 译

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死亡的渴望 / (美) 布洛克著；刘丽真译。——2版。——北京：新星出版社，2010.11
ISBN 978-7-5133-0046-9

I. ①死… II. ①布… ②刘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美国—现代 IV. ①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0)第164527号

Hope to Die

by Lawrence Block

This edition published by agreement with the author c/o Baror International, Inc.
Through the Chinese Connection Agency, a division of the Yao Enterprises, LLC

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©2010 New Star Press

All rights reserved.

著作权登记图字：01-2005-4412



谢刚 主持

死亡的渴望

(美) 劳伦斯·布洛克 著；刘丽真 译

统筹编辑：施 铮

责任编辑：施 铮

责任印制：韦 舰

装帧设计：wesign

出版发行：新星出版社

出版人：谢 刚

社 址：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

网 址：www.newstarpress.com

电 话：010-88310888

传 真：010-88310899

法律顾问：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

读者服务：010-88310800 service@newstarpress.com

邮购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

印 刷：小森印刷（北京）有限公司

开 本：910×1230 1/32

印 张：11.875

字 数：185千字

版 次：2010年11月第二版 2010年11月第一次印刷

书 号：ISBN 978-7-5133-0046-9

定 价：28.00元

版权专有,侵权必究;如有质量问题,请与出版社联系更换。

1

这是一个美好的夏日傍晚，七月的最后一个星期一。霍兰德夫妇在六点到六点半之间，来到了林肯中心。他们可能先在什么地方碰头——也许是在广场的喷泉前，也许在大厅，谁知道——再一起上楼来。伯恩·霍兰德是个律师，在帝国大厦跟合伙人有几间办公室。他大概是直接从办公室过来的，来这里的人多半西装革履，他并不需要换衣服。

他五点多离开办公室。他们家在哥伦布圆环与阿姆斯特丹大道之间的西七十四街，所以他还有足够的时间先去接他太太。他们一起慢慢地走到林肯中心——也就半英里远吧，用不了十分钟时间。我跟伊莱恩也是这么悠闲地散步过来的。我们俩的公寓在第九大道与五十七街的交会口，但霍兰德夫妇住的地方要远一些。也可能他们不想步行，是叫出租车，或是乘公共汽车来的。

总之，他们到了那里。时间还相当宽裕，可以在晚餐前先喝上一

杯。霍兰德先生五十二岁，个头不小，有六英尺二英寸高；下巴很结实，额头很高。年轻时是运动选手，现在每天仍到中城的健身房运动，但是，中年发福的痕迹终究无法完全抹去。年轻时的他，好像总是吃不饱似的；现在的他，看起来富态稳重得多。霍兰德先生一头深色的头发，太阳穴附近已有些银灰；眼睛是褐色的，一般人会觉得这种人过于警觉猜忌，不过，这多半是因为他听得多说得少的缘故。

他太太的话也不多，长得很漂亮，虽然不再年轻了，但岁月让她变成了一个端庄秀丽的妇人。她及肩的头发是黑色的，有几缕红色的挑染，整整齐齐梳在脑后。她比霍兰德先生小六岁，身高也差了好几英寸，不过，她脚上的高跟鞋弥补了不少差距。二十多岁结婚之后，她确实胖了好几磅；可当时的她跟模特儿一般清瘦，稍微胖一些也不难看。

他们俩站在埃弗里·弗希尔厅^①，各拿一杯白葡萄酒，随意拿些点心的模样，至今仍然在我眼前，栩栩如生。既然如此，也许我们曾和他们擦身而过，点头微笑；也可能是我见到了这么美丽的女人，所以多打量了她几眼。我们跟霍兰德夫妇，还有上百位宾客，那天晚上都在场。难怪稍后我见到他们的照片时，总觉得似曾相识。但说实话，我那天到底有没有见过这对夫妇，自己也没有什么把握。也有可能是其他时候我们在林肯中心或卡内基音乐厅遇到过，也不排除在我家附近见过他们的可能。我的目光可能扫过他们多次，却始终没有正眼细看过，就和那天晚上一样。

伊莱恩和我遇到了别的熟人。我跟雷·格鲁利奥和他的妻子米歇尔聊了几句。伊莱恩把我介绍给几年前她在曼哈顿上课的同学、一对

①林肯中心的一个音乐厅。

经常上门照顾她生意的热心夫妇。我也让伊莱恩见过我的朋友：一个叫埃弗里·戴维斯，是我在三十一俱乐部认识的房地产大亨；另外一个是端点心盘的侍者，是我在圣保罗教堂匿名戒酒协会认识的。我只知道他叫弗利克斯，姓什么可就不知道了，估计他也不知道我的姓氏。

我们还见到了一些久闻其名，但一直无缘结识的名人，芭芭拉·沃特斯^①、贝弗莉·希尔斯^②都在场。这是纽约仲夏音乐节的开幕酒会，喜欢莫扎特的人在这个夏天可以听个痛快。捐两千五百美元以上赞助这个音乐节的人士，会被邀请参加感谢晚宴，享用晚餐和鸡尾酒。

伊莱恩总喜欢把她做生意赚来的钱攒起来，拿去投资城里的出租产业。纽约的房地产是个只赚不赔的行业，谁都能蒙着眼睛做成一笔好买卖，更何况是伊莱恩这么精明的女人。她本来就是那种很少出差错的人，处理自己的生意更是游刃有余。如今，她已买下我们俩在凡登大厦的公寓，还有一套皇后区的公寓正在出租。从经济上看，我和伊莱恩都不缺钱，完全不用工作，就能过清闲日子。可我还是干着侦探的老本行，伊莱恩也还是在第九大道往南几条街的地方开她的铺子。我们都挺喜欢目前的工作，赚到的钱也不愁没有地方用。话说回来，就算是没有人雇我调查什么，或者伊莱恩卖绘画、古董的小铺子没人光顾，我们也不用担心会饿肚子。

我们俩都觉得应该把一部分收入捐出去。几年前，我有一个习惯：把收入的十分之一顺手放进随便哪个教堂的捐款箱里。近些年来，我想得多了，对于这种做法有些保留，但是，我还是会找别的机会，把钱捐出去。

①芭芭拉·沃特斯（Barbara Walters, 1929—），美国著名主持人。

②贝弗莉·希尔斯（Beverly Sills, 1929—2007），美国著名女高音歌唱家，20世纪六十和七十年代美国歌剧的首席女主角。

伊莱恩喜欢赞助艺术活动。要论听歌剧，参加画廊开幕式、博物馆展览的次数，我当然不及她——但是，我去棒球场、拳击场的次数，可比她要多得多。至于音乐，不管是古典的还是爵士的，则是我们共同的兴趣。爵士酒吧不会要我们捐钱，最多收点入场费，不过，我们可是寄了不少支票给林肯中心和卡内基音乐厅。他们的回报是希望我们多参加他们的活动，今晚就是个例子——有饮料、套餐，还有音乐节开幕式的贵宾保留席。

六点半，我们坐在安排好的餐桌旁。同席的还有三对夫妇，我们自我介绍，一边吃，一边聊天，很是亲切。如果问我这三对夫妇的姓名，我即使不全记得，也能说上个八九不离十。但，这有意义吗？自此之后，我就没有再见过他们了，在这故事里，也没有他们的角色。伯恩与苏珊·霍兰德没和我们坐一桌吃饭。

他们坐在别的座位上，我后来才知道，霍兰德夫妇俩在大厅的另一头。之前我可能见过他们，但在那天的晚宴上，我肯定没有去看他们。听音乐会时，他们的座位就在我们的前两排，但他们在中间位置，我们则偏左一些。因此，除非幕间休息时偶然遇到，我应该不会见到他们。

晚餐相当可口，同桌的客人也还算谈得来。演奏更是动听，这个音乐节的主题是莫扎特的钢琴协奏曲和交响乐《布拉格》，其间点缀了德沃夏克的交响组曲。节目单上说莫扎特与德沃夏克好像有点渊源，还是说莫扎特与布拉格有点关系？要不，就是莫扎特写过交响乐《布拉格》，而德沃夏克又是捷克人，所以把两者联系在一起了？实在搞不清楚，我没花太多心思在这上面。我就坐在那里，听音乐。音乐会结束后，我们就回家了。

霍兰德夫妇是走路回家的吗？现在已经无从知晓了。没有出租车

司机说自己曾经载过这对夫妇。路上的行人也没有注意到他们。他们大概是乘公共汽车回家的吧，但依然没有目击者出现。

那么，还是走路回家的可能性大一些。只是霍兰德太太穿着高跟鞋，或许会减少她走路回家的兴致。但是，那天夜凉如水，不闷，不湿，两个人身体都挺好，一时高兴就这么边聊边走回家也说不定。音乐会散场之后，外面总有一大排出租车在等候，但有更多人抢着招手，所以走回家更加简单轻松。不过，还是那句话，没人知道他们是怎么到家的。

演奏会结束，指挥鞠躬下台，乐师鱼贯出场，伯恩与苏珊·霍兰德只剩下一个半小时的生命。

当然，我没有证据，但根据我的想象，他们是走路回家的。他们俩聊了不少事情——刚刚听到的音乐，餐桌上那个粗鲁的同伴，在这样的夜色下散步于纽约街头又是多么愉快的感受。但大部分时候他们是沉默的，这种沉默是和谐的，是结婚多年形成的默契。

过马路的时候，他牵着她的手，她也正伸出手来，寻觅他的指引。他们就这么手牵着手慢慢回家。

他们的房子是豪华的褐石盖成的，位于七十四街靠近下城的那一端，大概在这排房子中间的位置。这幢房子是他们买的，上面三层他们居住，一楼和地下室租给一个高档古董店的老板。二十六年前，他们买下这幢房子，主要靠的是继承来的财产，花了二十五万多美元；幸好有古董店租金的收入，应付税和维护费用绰绰有余。现在，这份产业的价值起码是过去的十倍；楼下古董店的租金一个月更高达七千五百美元，霍兰德夫妇一年的税都没有那么多。

如果不是当初投资正确，他们现在一定会笑着说，他们可负担不起这样的豪宅。霍兰德先生当律师，收入相当优厚——他们的女儿念了四年私立学校，不但没有向银行贷款，就连存款都没动用——只是这些年来，他们无法离开纽约，或者再买一幢价值三百万的房子。

他们俩可用不了这么大的地方。买这幢房子的时候，她正巧怀孕了。五个月后，孩子流产；一年内，她再度怀孕，生下他们的第一个女儿，克里斯廷。两年后，独子肖恩出生。肖恩十一岁的时候，参加少年棒球联盟赛，被球击中头部，伤重不治而亡。死亡来得很突然，一时之间，两人都不知所措。接下来的那一年，他每天烂醉如泥，难得清醒；她则与朋友的丈夫勾搭上床。随着时间过去，两人的伤口慢慢愈合。霍兰德先生渐渐戒掉了酒精，霍兰德太太结束了婚外情，回归家庭。这是他们结婚以来，第一次出现紧张关系，也是最后一次。

她是一个作家，出版过两本小说和十几个短篇故事。她的写作生涯并没有为她带来什么利润。短篇小说偶尔在杂志上发表，没有稿费，最多得到点名声和一些作者赠书罢了。两本小说虽然评价不错，但销路却怎么样，现在已经不印了。不过，她很享受创作的过程，并不怎么在意物质回报；她一个星期有五六天都坐在桌前，蹙眉沉思，寻词觅句，反复推敲。

她在顶楼有间工作室兼办公室，在里面写小说。他们的卧室、克里斯廷的房间和伯恩的居家办公室，都在三楼。克里斯廷二十三岁从韦尔兹利学院毕业后，回到家中和他们生活在一起。前一年，她跟男朋友同居，分手之后又搬了回来。她经常在外面过夜，说要有个自己的地方。可是纽约的房租简直是天价，合适的干净房间又很难找；她的房间舒服、方便、亲切，再怎么不愿意，也找不出不住在这里的理由。霍兰德夫妇也很高兴有女儿做伴。

他们使用的最低楼层是二楼。褐石豪宅的住户都清楚，这里就是所谓的客厅；房间比较大，天花板也比其他楼层高。霍兰德家的厨房很宽敞，放得下正式的餐桌；真正的餐厅被他们改装成书房与音响视听室。他们也有待客用的起居室，地板上铺着东方地毯，艺术家具看起来很风雅，使用起来也舒适；火炉旁是直到天花板的整排书架。起居室面朝西七十四街，厚厚的窗帘已经拉了起来。

在窗帘的后面，有一把老橡木的大椅子，还有深褐色的皮革装饰，非常名贵，上面坐着一个人。另外一个人在火炉边踱来踱去。两个人正在等待。

这两个人已经在房间里待了一个多小时了。他们是在伯恩与苏珊·霍兰德夫妇中场休息后重新回到座位时，闯进他们的住宅的。音乐会结束后，他们已经把霍兰德家里翻过一遍了。这两个胆大妄为的歹徒毫无顾忌，翻箱倒柜，掀开桌子，把书架上的书扔了一地。他们在梳妆台的抽屉里找到了价值不菲的珠宝和小摆设，在办公桌和衣橱的暗柜里找到了现金，在厨房的橱柜里找到了银器，还在别的地方找到了值钱的财物。他们掏空了两个枕套，塞满了他们精心挑选的赃物；但是，他们依旧待在起居室里。他们大可背着赃物，在霍兰德夫妇回家前离开，但他们却一个人坐在椅子上，一个人在炉边踱步。按照我的想象，他们应该已经捞够了。今晚的收获着实丰硕，可以回家了。

但他们没有。如今已无路可退。霍兰德夫妇到家了，他们已经踏上通往前门的大理石台阶。他们可曾感觉到家中被人入侵？有可能。苏珊·霍兰德是那种原创性的艺术家，有着与生俱来的直觉。她丈夫则比较传统、务实，被训练得只会处理逻辑和事实，但是，他丰富的

经验也可能会提醒他，家里有些不太对劲儿。

她显然是觉得有些不安了，紧紧地抓住丈夫的手臂。他微微转身，看着他的妻子，好像觉察到妻子脸上的紧张神色。几乎所有人都有这种本能，不知怎么的，感觉到一点不安的征兆，得到一点骚动的信息。但是，大部分的人会抛开这说不出道理的暗示，认为是自己疑神疑鬼，完全不理会体内的早期警报系统。还记得切尔诺贝利核电站的事故吧，监测数据已经显示状况异常了，但监管人员却认为是仪器出了故障，完全不予理会。

他掏出钥匙，插进锁孔。屋内的两个人都听到了外面的声响。坐着的那个站了起来，踱步的那个朝门边移动。伯恩·霍兰德转动钥匙，推开门，先让苏珊进去，自己跟在后面，也进了家门。

他们看到屋里有两个人。但为时已晚。

我可以告诉你他们做了什么，说了什么。霍兰德夫妇又是怎么求情讨饶、讨价还价的，但是，这两个歹徒心意已决。他们拿出点二二自动手枪，装上消音器，对着霍兰德先生开了三枪，两枪打中心脏，一枪打中太阳穴。踱步的那个强奸了苏珊·霍兰德，前后都来，在她的肛门射精，又把拨火棍插进她的阴道；另外一个人就坐在橡木椅子上看着整个过程，冷眼旁观，不动声色。当然他也可能催他快点干，抓着她的头发，向后扯，用力得把头发都给扯了下来。然后，顺手用从厨房抄来的利刃，割开她的喉咙。这是一把碳素钢刀，刀锋呈锯齿状，制造商保证说这种刀连骨头都可以砍断。

我可以想象出整个犯罪过程，就像我想象得出霍兰德夫妇手拉手过马路一样，甚至这两个人是怎么等待他们回家、谁坐在那张有皮革

镶饰的椅子上、谁在火炉边踱来踱去，我都可以在脑海里巨细靡遗地描绘出来。我让我的想象力跟事实糅合在一起，绝不曲解附会，只在空白处填补润色。举个例子说，我就不知道到底是伯恩还是苏珊有那种感受危机暗藏的直觉，说不定两个人都觉得有些不安。我也不知道强奸苏珊和挥刀砍死苏珊的凶手是不是同一个人。也许他还在她体内的时候，就把她给砍死了，因为这样更有趣。也许他真这么干了，说不定得到前所未有的高潮，也许根本不是这么回事，我不知道。

苏珊·霍兰德坐在褐石楼房顶楼的书桌前，任想象力驰骋，写她的小说。我读过几篇，结构紧凑、情节丰富，有几个故事的背景在纽约，有几个在美国西部，还有一个发生在不知名的欧洲国家。故事中的角色时而内敛深沉，时而莽撞冲动；读起来无甚趣味，但很有说服力，仿佛真有这个人似的，虽然我也知道这是她想象的产物。几个主角撑起故事的情节，然后寻找事实加以支撑，或是彻底摧毁。

大家都觉得作家应该有想象力，却不知这也是警察不可或缺的本领。少了枪和记事本还不要紧，要是少了想象力，就肯定是个差劲的警察。不管是吃公家饭的警察，还是自行执业的私家侦探，不外乎是发掘和整理事实。但是，我们得有反思和想象的能力，才能找到一条出路。两个警察谈起正在办的案子，说得更多的一定不是目前发现的事实，而是双方的想象。他们先建构起可能发生的情节，然后才去寻觅事实，或加以证明，或彻底摧毁。

伯恩与苏珊·霍兰德人生旅程的最后一幕，已经在我的脑海中成形。在我的想象中，其实还有更多细节，只是我觉得没有必要在这里重复。真正的场景，应该比我的想象更加暴力——四处飞溅的血迹，点点滴滴的精液，藏在现场暗处的线索和痕迹，够鉴定科的法医忙半天了。就算是搜证结束，有些问题仍不能断定。比如，是霍兰德先生

先死，还是霍兰德太太？我想在他们强奸霍兰德太太之前，就枪杀了霍兰德先生；但也可能相反。现场搜集到的证据无法排除任何一种可能性。也许霍兰德先生听到他妻子被强奸时发出呻吟与惨叫，然后，第一颗子弹无情地钻进他的身体，让他眼前一黑，耳朵再也听不到任何声音。也许是她看到她先生的死亡，然后才被绑缚，被剥了衣服惨遭强奸。这两种可能性我都推測过，也推敲过每一个可能发生的细节。

我宁愿事情是这样的：霍兰德夫妇一进门，两个歹徒立刻把门踢上，其中一人朝霍兰德先生开了三枪，但在第三颗子弹钻进他的身体前，霍兰德先生就已经倒在地板上死了。这个血腥的场面把霍兰德太太的灵魂吓出窍，飘到了天花板上，完全切断了情感和肉体的连接，看着她的身体被歹徒凌辱。然后，他们割断了她的喉咙，那身体死了。有一部分的她被拖进了长长的隧道，可能就是所谓的濒死体验吧。然后，一道白光，把她带到一个白色的世界中，深爱她的人在这里等待，其中有她的祖父、在她童年时就故去的父亲、两年前辞世的母亲，当然，还有她魂牵梦萦的爱子肖恩。她没有一天不想起这个孩子，如今，他也在那里等着她。

她的丈夫也在。他们只分离了几分钟，现在又重逢了，再也不会分开。

我宁愿这样想。这是我的想象。我乐在其中。

2

发现尸体的是他们的女儿，克里斯廷。她跟朋友在切尔西消磨了一个下午，原本打算住在伦敦特里斯^①一个女性朋友家中过夜。但这样的话她只能穿前一天的衣服去上班，要不，就得回家去拿换洗衣物。有个男人表示愿意送她回家，克里斯廷答应了。他在西七十四街花了好几分钟时间找车位，最后还是双行停车^②。

他想下车送她进去，克里斯廷说不必了；然后，她穿过马路，踏上通往家门的台阶。那个男人始终在车里等她，看着她拿出钥匙，开门，走进去。他可曾感到些异样？我想没有。我想这只是一种习惯，从小到大，大家就是这么教他的：送女孩子回家，一定要看到她安全进门才可以离开。

所以，他还待在那里，正想离开的时候，忽然见到她站在门口，

① London Terrace，纽约切尔西的高级公寓。

② 指将车停于另一辆停靠在人行道边的车旁，常属违章停车。

一脸惊骇。他立刻熄火，下车察看。

案子发生的时间太晚，报纸已经截稿。地方电视台可不会放过这个可以炒作的社会案件，我跟伊莱恩吃早餐的时候，就知道这个新闻了。纽约第一电视台的女主播说，受害者是从林肯中心回家后遇害的，我们这才发现，他们跟我们还曾经同处一室，听过相同的音乐。那时我们还没有想到他们俩也出席了感谢晚宴。只是发现他们曾经跟我们——还有其他上千人——共同听过相同乐团演奏的相同曲目，这种感觉就已经很异样了。稍后，才发现我们可能跟他们在感谢晚宴上擦肩而过，心情就更加忐忑了。

这起双尸命案还不只是个头条新闻，它更是记者口中的好故事。受害者是颇有名望的律师和才华洋溢的作家，优雅、尊贵，竟然在自己家中遭到如此残忍的杀戮。何况女主人还被强奸，小报读者绝对难以抗拒这种新闻；拨火棍插进她的阴道，更增加了血腥惊悚的戏剧性。在我们那个保守的年代，媒体对这样的新闻会作适当的修饰遮掩，警察也不会把消息和盘托出，总是会抓住关键，筛选嫌疑犯的供词。这一次，媒体的表现落差很大。《纽约时报》没有报道，可能是因为太过残忍，措辞不易。电视台只暗示歹徒曾进一步侵犯霍兰德太太，却没有讲述细节。但《新闻报》和《邮报》却大肆宣扬，没有半点节制。

警察地毯式地搜查了邻近区域，终于找到一个目击者。这位邻居说，她见到两个男人在午夜到一点之间离开一幢房子，可能是霍兰德家吧，她不确定。之所以会注意到这两个人，是因为他们身上都背了个大包，她不觉得有什么可疑，常常有人背着这样的包，在阿姆斯特丹大道的街角找二十四小时营业的洗衣店。一时之间，她也没有想到

这两个人是小偷，当时想：这两个年轻人真可怜，工作那么忙，好不容易在午夜才能抽点时间，清理这些日子攒下来的脏衣服。

这位邻居的说法相当含糊，警方的肖像画家束手无策，因为她根本没有看到这两个人的脸。至于身材，她只记得这两个人不高不矮，不胖不瘦。有一点倒是挺特别的，但她自己承认没什么把握，即其中一个人好像留着一把大胡子。

法医认为她的说法有些根据。他们在现场找到两撮毛发，应该是男性胡须，连DNA比对都用不着，因为霍兰德先生的下巴刮得干干净净。

目击者还说，其中一个人的腿似乎有些残疾。她觉得他走路的样子很奇怪，不过有可能是因为他肩膀上那包东西太重的缘故。但不能排除她说的可能性，只是当时无法确定。

碰到这种能炒作的新闻，不管有没有进展，报纸一定会放在头版。《邮报》的报道多半是推测和想象，甚至还附了一张肖像，“你可曾见过这名残疾人士？”画中的男性留着一把浮士德式的大胡子，面目狰狞，邪恶凶狠，一个大袋子横在肩上，把他压得有些驼背。是在朝着阿姆斯特丹大道还是伯利恒街前行？我不大确定。《邮报》刊登这幅素描的用意，大概是在暗示这是警方提供的线索。其实压根儿不是这么回事。报社请来的素描画家经常添油加醋，为的是上头版取得轰动效果。结果《邮报》的读者捕风捉影，胡乱猜测，累及不少无辜的人。

免不了有十几个人会根据《邮报》的消息向警方通风报信，报上的新闻，足够他们把故事编得天花乱坠了。碰到这样的大案子，就算对方是胡说八道，就算你知道他们是从报纸上看来的，是受了报纸记者的影响，也得提起精神全力应付。但往往就会有线索从这种电话中冒出来。打这种电话的人，多多少少觉得谁有点可疑，希望警方去查

查看。每个线索都需要查清楚，倒不是真的希望能从其中查出什么结果，而是担心事后才知道某个电话确实有真凭实据，那时再懊恼可就来不及了。这是你在纽约市警察局首先要学会的东西。警察学校当然不会教你这些，但却是实战的要领。只要你当一天警察，经验就会一遍一遍地教你。

有个人告诉警方，他们应该去查一个叫卡尔·伊凡科的人。报纸上的素描并不是很像他，因为伊凡科有些嘴歪眼斜，而且他的脸比报上的素描要窄一些。这个人倒不知道伊凡科有没有留胡子，不过，胡子这种东西每天都可以变的。他有一阵子没见过伊凡科了，不过即使这辈子再也看不到他，也无所谓。

尽管卡尔跟素描中的人物不大像，但是，有个事实却让警方锁定卡尔这个人，积极侦办。这事，画像上可没画得那么详细：卡尔的屁股不知哪儿有问题，有的时候走路的样子很奇怪。虽算不上残疾，但毛病一犯，他走路的模样会很滑稽。

问题是屁股有毛病、膝盖不听使唤，并且留大胡子的人可不少。引起警方注意的是拨火棍，那个通风报信的人也没举出什么具体的事例。他只是说，卡尔不止一次挂在嘴边，说如果哪个女人对不起他，或者他在街上看中了哪个女人，他就要来这么一下。卡尔说，他要把滚烫的拨火棍插进她的阴道。

或是诸如此类的话。

卡尔·伊凡科有前科，对这大概谁也不会感到意外。未成年时的记录被限制查阅，但之后，他因为盗窃罪被捕过两次。第一次缓刑，第二次他在纽约北部的监狱服刑三年。还有一次，他被指控强奸未遂，罪名不成立，因为受害者无法在一群人中把他指认出来。

大家知道他最后落脚的地方是他母亲家。那幢楼底层是一家印度